

臺北市國民中學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申請計畫書封面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人適用】

審議過程中，可能需要修正或補件，計畫書請使用電腦繕打，勿手寫資料，謝謝您的配合。

☐ 初次申請(國小階段曾申請或過往無申請紀錄者，請勾選此選項)

☐ 廣續申請(國中階段曾申請者，請勾選此選項)

申請人姓名(家長)：

申請人連絡電話(家長)：

(1)母親電話：09

(2)父親電話：09

實驗計畫名稱(必填)：

實驗教育對象(學生)：

● 姓名：

● 目前就讀學校：

年級(7/8/9)：

● 申請實驗教育就讀學校：

年級(7/8/9)：

申請日期：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申請日期請自行填寫，本局統一於當年度 5 月 1 日或 11 月 1 日起受理本次申請案件)

申請實驗教育期程：

自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 至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請確認申請期程，務必與系統上一致)

(至多僅能申請至國中畢業，最後通過期程由審議會決議)

目 錄

一、 目的、教育方式及教學地點.....	00
二、 學生現況描述.....	00
三、 課程內容.....	00
(一) 學習科目	00
(二) 師資	00
(三) 教材教法	00
(四) 學習評量方式	00
四、 學習日課表	00
五、 預計學習進度表	00
六、 教學資源	00
七、 預期成效	00
八、 附件	00
(一) 教學人員名冊及學、經歷證明文件.....	00
(二) 教學環境之照片.....	00
(三) 學生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00

一、申請目的、教育方式及教學地點

一、申請目的（為什麼想要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二、教育方式（請簡要說明採用的方式）

三、教學地點（請簡要說明學生主要學習地點及環境）

四、其他

1. 家長能否全職協助學生執行實驗教育計劃：是☐，否☐。

若「否」請說明學生學習實質陪伴情形：

2. 家中手足是否現為本市個人自學實驗教育：是(手足姓名)，否☐。

3. 家中手足是否於本次一同申請本市個人自學實驗教育：是☐ (手足姓名)，否☐。

(※本表屬參考性質，如若不足，請自行調整呈現方式)

二、學生現況描述

請檢附學生生活照

具體描述：

一、個性描述：
二、平時興趣：
三、健康狀況：
四、學習態度：
五、家庭成員：
六、人際互動：
七、特殊表現：
八、其他方面：

(※本表屬參考性質，如若不足，請自行調整呈現方式)

三、課程內容

1. 師資應由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請檢附教學人員學歷、經歷證明於第【八】項。
2. 學習科目名稱請於【三、課程內容】、【四、學習日課程表】及【五、預計學習進度表】一致。

項目 學習科目	教材取材內容 或使用版本	師資	教法	學習評量方式

(※本表屬參考性質，如若不足，請自行調整呈現方式)

(若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四、學習日課表

1. 請依據【三、課程內容】科目填寫
2. 請將預計到校上課科目/時段使用綠色字體標註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備註
08:00-09:00 或第 1 節						

☐ 無安排參與學校課程(無參加每週固定課程,可能參與 1 次性活動,如校慶、運動會等…請勾此選項)。

☐ 預計安排部分課程回校:

(固定參加學科、術科、社團課等…課程,或是固定時間如每週一回校,請勾此選項)

☐ 勾選預計安排部分課程回校說明:

1. 回校參與科目或固定天數:

2. 課程節數共計: _____ 堂/週

3. 如有空堂時間將如何安排:(為維護學生安全,無法單獨留在學校圖書館)

(※本表屬參考性質,如若不足,請自行調整呈現方式)

(若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五、預計學習進度表

1. **科目名稱**請依據【三、課程內容】中所安排的科目填寫。
2. **表格格式**依個人計畫彈性調整，可以週、季、月或是其他方式呈現，請說明學習安排規劃，使審議委員了解進度安排至本計畫之可行性。
3. 欲申請 2 個學期實驗教育，便須有 2 個學期的學習進度表，以此類推。

月份	週 季 次	日期	各科預計教學進度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科目 名稱)
116/2	1	2/1 - 2/5								
	2	2/8 - 2/12								
	3	2/15 - 2/19								
	4	2/22 - 2/26								

(科目名稱、日期內容可自行調整，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六、教學資源

★請從家庭、社區、學校、社會等各面向，包含軟體、硬體、人力資源……等，逐項條列將運用之教學資源。

面向	教學資源
家庭	1. 2. 3.
社區	1. 2. 3.
學校	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 1. 2.
社會	1. 2. 3.
其他	1. 2.
身心障礙學生	無則免填；如有，應予載明，並於本頁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 鑑定障礙類別： 2. 需使用之設施：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七、預期成效

(各科目之教學所期望達成之成效及標準)

面向	預期成效概述
科目 教學	
個人 特色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八、附件

附件 1：教學人員名冊

師資應由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請依據【參、課程內容】科目及師資名單，詳列如下

名單一	姓名		與學生關係	
	學歷			
	經歷			
	現職			
	教學科目			
名單二	姓名		與學生關係	
	學歷			
	經歷			
	現職			
	教學科目			
名單三	姓名		與學生關係	
	學歷			
	經歷			
	現職			
	教學科目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檢附教學人員學、經歷證明文件（請依序載明檢附於後）

請依教學人員名冊中教師，提供相關學歷「或」經歷證明，並加註說明。

學歷:如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等…

經歷:如名片、教學單位官網截圖、教學單位粉絲專頁截圖等…

任教科目師資之學歷、經歷證明 1
(請根據任教科目師資數，依此格式自行增刪)

說明 1：

任教科目師資之學歷、經歷證明 2
(請根據任教科目師資數，依此格式自行增刪)

說明 2：

附件 2：教學環境之照片（請以家裡環境為主，至少 2 張）

照片 1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教學環境照片說明 1：
照片 2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教學環境照片說明 2：

附件 3：「學生」之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

(家長部分可省略記事，「學生」部分須為詳細記事)